

重修安澤縣志卷之七

賦役志

田賦

屯田  
徭附丁

解支

農會

商會

財政局

鹽政

貢賦之法自古有之因田制賦因丁均徭無濫科無煩擾尙已前清末葉災祲頻仍地荒戶減丁且不存賦於何有民國七年設查荒局以整理之自是厥後十年生聚漸復原額舊志地丁解支各紀載與今迥異存之以備稽考其他農會商會財政鹽課其性質與田賦相系者因以類附焉

田賦

田者所以養民也賦者所以奉公也待必得敲扑而後輸將其義漓矣風俗至是尙可問乎安澤地瘠民貧從無負逋豈其民風獨厚歟抑長民者之教化使然歟

舊管原額民田共地二千四百五十頃五十畝九分該徵夏秋民糧一萬一千二十二石八斗二升四合一勺一抄五撮俱係折色坐價不等並絲絹馬草地畝九釐驛站共銀一萬二千三百六十七兩二分七毫八系一忽三微

開除順治四年山西巡撫祝具題部覆奉旨蠲免無主荒地一千五十八頃九十三畝七分三厘三毫該糧五千一百七十

安澤縣志

卷七

役

田賦

二

一石一斗三升四合二勺一抄二撮五圭該折色並地畝九厘驛站二項共免過銀四千五百三十六兩二錢四分一厘七毫六絲一微八纖順治十二年西城兵馬司邑人趙如斌具題奉旨下部行撫按確查巡撫陳覆疏奉旨蠲免有主傷亡荒地五百七頃一十八畝八分三厘該糧二千一百九十一石七斗七合六勺三抄一撮六粒該折色並地畝九厘驛站共免過銀二千六百二兩七分二厘九毫

實在淨存熟地八百八十四頃三十八畝三分三厘七毫共該糧三千六百五十九石九斗八升二合二勺七抄一撮四圭四粒每石折銀一兩九分四厘七毫二系七忽四微七纖六

沙共應折銀四千六兩六錢八分三厘一毫五系八忽八微  
地畝九厘銀三百七十六兩三錢七分五厘六系七忽三微  
二織驛站銀八百四十五兩六錢四分七厘九毫

三項共銀五千二百二十八兩七錢六厘一毫二系三忽二  
織內

民田水地九頃八十二畝三分五厘一毫四系每畝徵糧一斗  
民田山平地一百二十六頃三十二畝五厘一毫每畝徵糧五  
升六合

民田山平坡地一百四十七頃四十三畝三分八毫九系五忽  
每畝徵糧四升六合六勺八抄四撮

安澤縣志

卷七

役

田賦

三

民田山坡地二百五十六頃七十一畝三分一厘七毫二系每  
畝徵糧四升二合三勺九抄

民田山陡坡地三百四十四頃五畝三分四系五忽每畝徵糧  
三升一合一勺一抄三撮

至此蠲免後額數不敷尙缺銀一千六百五十兩零奉部文在  
洪洞臨汾趙城曲沃翼城霍州臨晉榮河太平九州縣幼丁流  
民內協撥

萬歷年間加增絲絹銀九兩一錢

順治十五年至十八年

新收開墾民田荒地二十頃九十五畝九分七厘二毫該糧七

十四石七斗七升二合六勺五抄一撮七圭各徵不等共應  
徵折色銀九十兩四錢五分七厘四毫七系二忽四微一纖  
三沙四塵

康熙元年至三年又

新收開墾民田荒地三百一十八頃三十四畝七分四厘該糧  
一千二百三十九石二斗九升一合三勺五抄一撮四圭各  
徵不等該折色銀一千四百八十三兩九錢八分三毫七系  
一忽八微七纖七沙一塵三渺

康熙十六年又

新收清出隱漏額內有主新荒民田共地一十二頃一十七畝

安澤縣志

卷七

役

田賦

四

四分八厘四毫該糧三十七石九斗三合九勺二撮三圭七  
粒二粟各徵不等該折色銀四十六兩三錢六分一厘五毫  
九系三忽六纖六沙一塵

三項共開墾荒糧銀一千六百二十兩七錢六分九厘四毫  
三系七忽三微九纖六沙

實在民糧並加增開墾隱漏共銀六千八百五十八兩六錢五  
厘五毫五系八忽五微一纖六沙六塵五渺一埃至此起解  
數數而九州縣不復協撥矣

雍正六年

新收起科七年分自首開墾額內有主民山坡地三十一頃二

畝七分七厘每畝徵糧四升二合三勺九抄

又開墾額內有土民山坡地五十一頃二十八畝五厘每畝徵糧三升一合一勺三抄

二項共該糧二百九十一石一斗七升八合九圭五粒每石折色銀一兩九分四厘七毫二系七忽四微六沙七塵該銀三百一十八兩七錢六分五系八忽四纖六沙七塵一渺

地畝九厘銀每畝徵糧四厘二毫五系五忽七微九纖一沙該銀三十五兩二分八厘六毫四系九忽六微七纖八沙六塵驛站銀每石派銀二錢三分一厘七系二忽四微五纖八沙該銀六十七兩二錢七分七厘三毫九系二忽八微三纖五沙

安澤縣志

卷七

賦役

田賦

五

二渺

雍正七年起科

實在通共淨有民田熟地一千三百一十八頃一十七畝三分五厘三毫共該民糧五千三百三石一斗二升八合一勺九抄五撮二圭六粒六粟並各色開墾隱漏加增首報等項通共該徵民糧銀七千二百七十九兩六錢七分二厘一毫五系九忽七纖七沙一渺三埃九漠

舊管平陽衛原坐落本縣屯田下地一千二百四十二頃三十畝五分九厘五毫五系該糧三千五百七十七石六升四合共該折色銀二千一百四兩六錢六分六厘五毫

開除順治九年十月內山西巡撫劉御史具題部覆奉旨蠲免  
屯田荒地九百七十頃七十二畝六分七毫該糧二千八百  
三石一斗八合五勺該銀一千四百八十五兩五錢三厘一  
毫

實在淨有屯田下地二百七十一頃五十畝九分八厘八毫五  
系每畝徵糧二升八合五勺該糧七百七十三石九斗五升  
五合五勺每石折銀八錢該銀六百一十九兩一錢六分四  
厘四毫

新收康熙元年三月開墾屯田荒地二百二十頃九十六畝九  
分該糧六百二十石七斗六升一合六勺五抄該色銀五百

安澤縣志卷七 賦役 田賦 六

三兩八錢九厘三毫二系

續收雍正六年自首額內有主屯田下坡地二十八頃九十三  
畝七分每畝徵糧二升八合五勺該糧八十二石四斗七升  
四勺五抄每石折銀八錢該銀六十五兩九錢七分六厘三  
毫六系

二項共屯田地二百四十九頃九十畝六分該糧七百一十  
二石三升二合一勺共該銀五百六十九兩七錢八分五厘  
六毫八系

新收更名田地二百三十一頃三十六畝五厘各徵不等該租  
銀三百七十一兩八錢二分五厘二毫

康熙十六年清查

續收更名田隱漏額外無糧地一百二十頃一畝三分該租銀一百六十八兩六錢六厘三毫五系五微五纖

二項共屯田地三百五十頃三十七畝三分五厘共該租銀五百四十一兩四錢三分一厘五毫五系五微五纖

實在共該屯田地八百七十二頃七十八畝九分八厘八毫五系共該租銀一千七百三十兩三錢八分一厘六毫三系五微五纖

以上民田屯田通共熟地二千一百九十一頃三畝二分九厘一毫五系通共該糧六千七百八十九石三斗一升五合

安澤縣志

卷七

賦役

田賦

七

七勺九抄五撮二圭六粒共該折色銀九千一十兩五分三厘七毫八系九忽六微二纖七沙一渺三埃九漠

統除民屯開墾各熟地外尙缺原額地一千七百三十三頃一十四畝二分五厘四毫俱坐落各里不等其老荒者皆成深溝大壑茂草荒坡之地其水衝者盡入溝河沙灘奇石巨浪之中雖欲竭力開墾實在無法可施詳書於志俾覽者洞悉其苦云

丁徭

附

原額人丁共七千七百二十八丁該均徭銀二千七百九十七兩四錢七分二厘五毫五系七忽五微五纖

順治五年編查實在行差人丁二千七百七十三丁該均徭寄莊地差銀二千七百九十七兩四錢七分二厘五毫五系七忽五微五纖又加增胖襖銀一十八兩共銀二千九百五兩奉旨蠲免傷亡人丁一千四百四十六丁該均徭銀三百二十兩又於十二年十月分奉旨蠲免絕丁徭銀二千三百一兩四分二厘六毫七系五微五纖

康熙元年審編徭銀一百三十五兩

實在共丁三千四百五十六丁內除紳衿優免本身一百二十一丁外實在行差人丁三千三百三十五丁該均徭銀七百四十九兩五錢四分並辦買本色顏料加增銀一十九兩九錢八分三厘二毫六系七忽五微五纖

康熙六年審編增出銀三兩九錢七分二十一年至二十二年審編實在差徭人丁共四千一百六十九丁內除紳衿優免本身一百三十六丁實在行差人丁共四千三十三丁內中下則三丁每丁徵銀六錢六分

下上則一千五百一十五丁每丁徵銀三錢

下中則一千七百六十一丁每丁徵銀二錢

下下則七百五十四丁每丁徵銀一錢

以上共徵均徭銀並買辦顏本色加增銀八百八十四兩八



分

順治十四年清出紳衿優免共丁一百一十二丁內

下中則每丁徵銀二銀

共銀二十二兩四錢

康熙五十五六兩年並雍正四年審編遵奉恩詔清出續生永  
不加賦人丁九十丁

開除永不加賦人丁外

實在行差人丁四千一百四十五丁共徵均徭並買辦本色顏  
料加增銀九百六兩四錢五分遇閏年分加銀四兩一錢四  
分五厘

安澤縣志

卷七

賦役

田賦

九

康熙十五年額外加徵織造綾絹工費銀八兩六分二厘五毫  
雍正四年歸併平陽衛管屯戶口人三十三丁共徵均徭三十  
三兩七錢七分二厘五毫

乾隆十年詳奉題允丁徭歸入地糧實在並額外加徵歸併衛  
戶等項共銀九百四十八兩三錢一分五厘

民國二年核清實在通共淨有民田屯田熟地三千二百四十  
五頃二十三畝四分

實在通共淨有民屯未墾荒地四百七十七頃七十二畝

通外實在應徵地丁銀八千四百二十四兩八分九厘

雜稅銀三十四兩一錢三分二厘內

商稅銀二十三兩二錢三分二厘  
酒課銀一十兩九錢

安澤縣志

卷七

賦役

田賦

十

解支

解以裕國支以應需縷分條晰燦若列眉不有志之曷以垂後  
一本折起運戶部項下共銀四千五百八十六兩三錢一分七  
厘三毫一系四忽七微二纖八沙七塵五渺五埃九漠脚價  
銀三兩九錢三分二厘三毫九系七忽二微內戶部地畝丁  
徭等銀四千六兩五錢一分三厘五毫三系八忽七微二纖  
八沙七塵五渺五埃九漠禮部羊價藥味紙價等銀一十七  
兩六分一毫脚價銀一錢九分一厘二毫五系七忽二微  
兵部柴薪銀五十兩脚價銀二兩七分九厘五毫六系

工部柴夫木柴脾襖等銀五百一十二兩七錢四分三厘六毫

安澤縣志

卷七

賦役

解支

十一

七系六忽脚價銀一兩六錢六分一厘五毫八系

舊額存留項欸奉文節年裁扣並裁官經費等項共解部銀一  
千一百二十三兩五錢三分九厘四毫八系三忽九微二纖  
三沙六塵九渺三埃五漠

以上共起解銀五千七百九兩八錢五分六厘七毫九系八忽  
三微五纖二沙四塵內除節年添設加增各項共銀一百七  
兩九錢二分三厘九毫七系二忽一微二纖五沙四塵又嘉  
慶六年爲移咨事案內添設

文昌祠祭祀銀一十五兩七錢八分外實核銀五千五百八十  
六兩一錢五分二厘八毫二系六忽二微二纖七沙一渺三

埃九漢脚價銀三兩九錢三分二厘三毫九系七忽二微  
置買造解細絹銀二十五兩二分三厘九毫七系四忽四微脚  
價銀一錢一分三厘九毫九系

額外加徵工費銀八兩六分二厘五毫

本色原額顏料銀五十兩一錢二分六毫二系五忽又鋪墊銀  
九兩六錢五分五毫共銀五十九兩七錢七分一厘一毫二  
系五忽內迭次奉文改折核減并停解各項顏料鋪墊除增  
添外該解部銀五十二兩二錢二分五厘一毫二系五忽二  
微二纖乾隆二十九年奉文好鐵復辦錫觔除抵支好鐵價  
銀六兩三錢九分一厘三毫五系脚價銀七錢九分八厘九

安澤縣志

卷七

賦役

解支

十二

毫一系八忽七微五纖該留給不敷錫價銀七兩九錢八分  
九厘一毫八系七忽五微脚價銀一兩二錢一分二厘三毫  
五系六忽五微又於乾隆四十五年奉文添解錫觔該留給  
價銀三兩八錢三分九厘五毫九系一忽二微五纖脚價銀  
五錢三分七厘五毫四系二忽七微七纖外

實核折色解部銀三十八兩六錢四分四厘四毫四系七忽二  
微二纖五沙

存留顏料價銀一十八兩五錢四分九厘一毫一系六忽二微  
五纖脚價銀二兩五錢七分七厘五毫六系五微二纖辦解  
本色顏料并錫觔共二百四觔九兩九分四厘

丁字庫本色黃蠟二觔一兩九錢六分每觔價銀一錢五分五厘該銀三錢二分八厘九毫八系七忽五微腳價銀二分六厘七毫四系三忽五微

錫觔二百二觔七兩一錢三分四厘每觔價銀九分共銀一十八兩二錢二分一毫二系八忽七微腳價銀二兩五錢五分八毫一系八忽二纖五沙於乾隆五十九年奉文停解觔價銀兩專案解部又於道光二年奉文錫觔改派別省辦解價脚銀兩造冊報撥

一存留本省額編兵餉銀二千四百五十一兩四錢四分八厘五毫七系六忽八微

安澤縣志 卷七 賦役 解支 十三

官俸役食雜支等銀九百四十四兩四錢四分三厘

驛站銀八百四十五兩六錢四分七厘九毫內除抵解地丁

正項并裁減解部銀五百一十三兩七厘九毫內抵解地丁

正項銀四百四十九兩六錢四分七厘九毫

裁夫馬工料銀六十三兩三錢六分

留支銀三百三十二兩六錢四分又馬匹增加草料銀一百二十一兩九錢六分八厘因本縣裁減銀兩不敷支用在於臨汾縣裁減項內支用銀一十四兩五錢五分三厘二毫六系三忽一微五纖七沙八塵又在曲沃縣裁減項內支用銀四十四兩五分四厘七毫三系六忽八微四纖二沙一塵

驛站實支銀四百五十四兩六錢八厘  
一額外共解部銀三十九兩八分二厘  
酒課銀一十兩九錢

商稅銀二十三兩二錢三分二厘

匠價銀四兩九錢五分於仰請酌改匠價之輸徵以除隱累事  
案內攤入地糧徵收

以上通共銀九千九百六十三兩六錢七分八厘二毫八系九  
忽六微二纖七沙一渺三埃九漠又在臨汾曲沃二縣驛站  
裁減項下撥給不敷工料銀五十八兩六錢八厘共銀一萬  
二十二兩二錢八分六厘二毫八系九忽六微二纖七沙一

安澤縣志

卷七

賦役

解支

十四

渺內奉旨彙解戶部正賦裁扣裁官經費並開墾額外隱漏  
均徭顏料折價核減停止舖塾奉裁驛站抵解等項共銀六  
千一百一十三兩五錢二分七厘一毫七系三忽四微五纖  
二沙一渺三埃九漠腳價銀三兩九錢二厘三毫九系七忽  
二微又置買紬絹銀二十五兩二分三厘九毫七系四微  
腳價銀一錢一分三厘九毫九系額外加徵工費銀八兩六  
分二厘五毫又辦買本色顏料價銀一十八兩五錢四分九  
厘一毫一系六忽二微五纖腳價銀二兩五錢七分七厘五  
毫六系一忽五微五纖五沙

存留本省額編兵餉銀二千四百五十一兩四錢四分八厘五

毫七系六忽八微

存留驛站實支銀四百五十四兩六錢八厘係本縣朋當喂養  
仁義驛馬騾一十一匹頭馬夫五名半歲支工料銀四百五  
十四兩六錢八厘

存留派解司并本縣官俸衙役工食雜支照裁定銀九百四十  
四兩四錢四分三厘咸豐年裁補司兵銀三十六兩添驛遞  
飯食銀十四兩四錢實在銀九百二十二兩八錢四分三厘  
本縣知縣俸銀四十五兩

門子二名每名工食銀六兩共銀一十二兩

皂隸一十六名每名工食銀六兩共銀九十六兩

安澤縣志

卷七

賦役

解支

十五

馬快手八名每名工食銀六兩共銀四十八兩

更夫五名每名工食銀六兩共銀三十兩

禁卒八名每名工食銀六兩共銀四十八兩

轎夫四名每名工食銀六兩共銀二十四兩

傘扇夫三名每名工食銀六兩共銀一十八兩

庫子四名每名工食銀六兩共銀二十四兩

倉斗級四名每名工食銀六兩共銀二十四兩

民壯一十六名每名工食銀七兩二錢共銀一百一十五兩

二錢

捕役六名每名工食銀六兩共銀三十六兩

驛遞飯食銀一十四兩四錢

孤老冬衣布花銀三兩七錢七分

本縣典史俸銀三十一兩五錢二分

門子一名工食銀六兩

皂隸四名每名工食銀六兩共銀二十四兩

馬夫一名工食銀六兩

本縣儒學訓導俸銀四十兩

廩生二十名每名餼糧銀三兩二錢共銀六十四兩

齋夫三名每名工食銀六兩共銀一十八兩

膳夫二名每名工食銀六兩六錢六分六厘五毫共銀二十

安澤縣志

卷七

賦役

解支

十六

三兩三錢三分三厘

門斗三名每名工食銀六兩共銀一十八

時憲書紙價銀九兩五錢九分九厘

文廟春秋二季銀四十兩

啓聖名宦鄉賢二祠祭祀銀一十一兩二錢八分

風雲雷雨山川社稷八蜡等壇廟祭祀銀二十四兩

邑厲壇祭祀銀一十二兩

雩禮壇祭祀銀三兩

關帝三代祭品銀二十兩八錢三分

文昌祠祭祀銀一十五兩七錢八分



鄉飲酒禮銀一十五兩

迎春神牛銀六錢二分五厘

初一十五行香講書等銀五兩六錢

起送赴考貢生酒席及考中正貢旗匾銀每年六兩二年一辦

民國二年核清通年實解銀七千六百三兩一錢七分八厘

通共留支銀八百二十兩九錢一分一厘

以上應支銀兩民國紀元一律改爲行政經費

民國三年額徵銀八千五百二十九兩六錢四分七厘

民國四年額徵銀八千五百二十九兩六錢四分七厘

啓徵銀一十七兩一錢五分三厘

安澤縣志

卷七

賦役

解支

十七

民國五年額徵銀八千五百四十六兩八錢

啓徵銀九十七兩五錢零五厘

民國六年額徵銀八千六百四十四兩三錢零五厘

啓徵銀八十九兩七錢

民國七年額徵銀八千七百三十四兩零零五厘

啓徵銀六十二兩九錢四分五厘

民國八年額徵銀八千七百九十六兩九錢五分

啓徵銀一百四十八兩二錢三分

民國九年額徵銀八千九百四十五兩一錢八分

民國十年額徵銀九千零八十六兩八錢五分

啓徵銀七十六兩三錢七分

民國十一年額徵銀九千一百六十三兩二錢二分除劃歸臨汾正銀一兩三錢六分下剩淨額徵銀九千一百六十一兩八錢六分

啓徵銀五十七兩五錢八分

民國十二年額徵銀九千二百一十九兩四錢四分除去牧馬場豁免銀一兩八錢四分下剩淨額徵銀九千二百一十七兩六錢

啓徵銀二十三兩七錢四分二厘

民國十三年額徵銀九千二百四十一兩三錢四分二厘除去

安澤縣志

卷七

賦役

解支

十八

牧馬場豁免銀一兩九錢下剩淨額徵銀九千二百三十九兩四錢四分二厘

民國十四年額徵銀九千二百三十九兩四錢四分二厘

啓徵銀一十二兩九錢八分

民國十五年額徵銀九千二百五十二兩四錢二分二厘

啓徵銀二十九兩一錢八分八厘

民國十六年額徵銀九千二百八十一兩六錢一分

民國十七年額徵銀九千二百八十一兩六錢一分

啓徵銀九兩七錢四分五厘

民國十八年額徵銀九千二百九十一兩三錢五分五厘

農會

農本務也安澤地居萬山中民生不知外事凡隸版圖者皆農民也志農會

會長一員

文牘一員

書記一員

安澤縣志

卷七

賦役

農會

二十一

商會

古察院後闔行關  
帝廟今改為商會

行貨曰商居貨曰賈近世概以商名之安小而僻民不知商群  
以為末務焉不知日中為市所以致民聚貨者自昔而已然乎

主席一員

委員 員

文牘一員

書記一員

安澤縣志

卷七

賦役

商會

二十一

財政局 舊稱財務局

正局長一員

副局長一員

司事一員

雇員二員

差徭局 財政兼局

事務員一員

古縣鎮

事務員一員

府城鎮

安澤縣志

卷七

賦役 財政

二十二

事務員一員

鹽政

鹽者天地自然之利人所資以養者也然裕課在乎緝私恤商始能利民故清釐疇務勿令漏課勿使病民則國利民福胥賴之矣

按安澤縣鹽課正額一十二名一百一十八引清光緒三年大祲後戶口銷耗鹽引滯銷十餘年來生齒日繁客民增多自改商運商銷後銷暢至三十一名之多一切陋規均經裁汰官不過問鹽商營業實有蒸蒸日上之勢云